

会议议定：

一、关于项目资金问题。(1)福建鸾城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占用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建设的资金问题，由区财政局、鸾城镇具体对接研究，提出解决方案报区政府研究。(2)原则同意将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后续资金需求列入2020年度财政预算。2020年春节前工程进度款由区财政适当安排支出。(3)组织做好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塑料排水板施工质量“回头看”工作，根据质量抽检结果夯实工程结算金额。区审计局、财审中心予以支持配合。

二、关于项目公司股权出让问题。原则同意转让环三公司持有的20%海丝公司股权，由区环三公司负责提出具体方案报区政府批准。

三、园区道路及路灯等设施后期管理问题。大黄鱼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全部交由宁德海洋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其中新飞路属228国道路段，待228国道舊城段竣工后，再统一交由公路部门管养。

四、关于明确土地出让金溢价部分补助渠道问题。在受让方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后，土地出让金溢价部分按区政府与省国资公司、市交投集团三方协议，以及区政府与省国资公司洽谈备忘录精神，补助大黄鱼产业园后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建设。

五、关于园区配套渔港码头建设问题。原则同意该渔港码头由俊杰瓷业公司投资建设；区海洋渔业局负责配合做好项目申报和上级资金补助申请等工作。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政府
专题会议纪要

〔2019〕226号

关于研究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建设有关问题的纪要

2019年11月14日，何必良区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三都澳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建设有关工作。会议听取了大黄鱼产业办韩辉同志关于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建设有关情况汇报。经与会人员认真研究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现纪要如下：

会议认为：中国·三都澳大黄鱼产业园项目围海造地工程已竣工，园区路网等基础设施基本建成，现已具备快速推进园区产业建设的条件。项目业主及区直有关单位要继续发扬“上汽”精神，加快启动大黄鱼交易中心、大型冷链物流、标准化厂房等项目建设，为吸聚海产品加工企业，打造海洋渔业产业集群创造条件。

六、关于园区水、电、污水处理厂等配套设施建设问题。

(1) 原则同意采用 BOT 方式建设飞鸾镇污水处理厂、蒲岭水厂。由飞鸾镇、大黄鱼产业办负责与宁德海洋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接以上项目合作建设工作。(2) 国网宁德供电公司要确保大黄鱼产业园项目用电需要，做好飞鸾 110KV 变电工程项目建设。(3) 为确保园区照明系统能正常运转，原则同意增设高压进线设计，由大黄鱼产业办负责做好建设。

七、关于园区剩余土地拍挂问题。由区自然资源局、收储中心负责做好跟踪，确保园区剩余土地及时拍挂。

参加会议人员：

何必良	陈国秋	钟乐光	李旱雨	孙成秋	苏方金
王致栋	詹舒杰	钟泉芳	阮 彬	林挺忠	张 忠
陈仰英	曾郑灼	张安发	陈言相	陈顺文	韩 辉
李绍雄	李建平	黄小云	林 旭		

记 录：余观灼

分送：区委常委、副区长，区政府党组成员。

区委办，区财政局、交通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海洋渔业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水利局、公路分局、土地收储中心、环三公司、鸾城公司、富宁公司、大黄鱼产业办、国网供电公司、宁德海洋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飞鸾镇。

区人大办，政协办。